中國堅決在香港實行「一國兩制」。根據這個指導原則,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金融關係可以概括為「一個國家,兩種貨幣,兩種貨幣制度和兩個金融當局」的關係,並會進一步體現為處理中港兩地金融關係的七項原則。

# 引言

還有不足三百天的時間,中國將恢復對香港 行使主權,由於香港是舉世聞名的國際金融中心, 所以,香港的前途自然倍受國際金融投資界矚目。 今天,非常感謝喬治行長給我這個機會,在這裏 向諸位來賓闡述中國政府對九七以後處理中國內 地與香港金融關係的基本政策。

「一國兩制」是構成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以後 中國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策的基石,所以,我首 先要向諸位介紹這一基本原則的起源。相信,這 將有助於人們透徹理解為甚麼中國在處理香港問 題上會堅定執行這一重要原則。

## 一、「一國兩制」原則

何謂「一國兩制」呢?所謂「一國兩制」,就是 在一九九七年以後,香港特別行政區將不實行社 會主義制度,香港現行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 式將保持五十年不變。

應當指出,這一原則絕不是中英兩國政治談 判中達成的某種妥協,更不是英國方面的創意。 實際上,這是中國政府為推進祖國統一大業進程 而提出的指導性原則。在對促使香港成功和穩定 的各種因素以及在九七以後如何繼續保持這些因 素進行了大量細緻的研究之後,我們確信,這一 原則不僅完全符合中國的長遠國家利益,也符合 香港的利益。

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中國政府在談判中明確提出了「一國兩制」設想及其指導原則。所有這些隨後都寫進了一九八四年簽署的《中英聯合聲

明》以及一九九零年我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這裏要補充説明的是,「一國兩制」作為解决國家統一和發展問題的根本方針,已經載入我國憲法,成為我們國家的一項長期不變的基本國策;中英兩國關於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已經在聯合國備案,中國政府將堅定不移地貫徹《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的精神。

儘管我們多次鄭重申明我們的承諾,但是仍 然對中國政府在九七以後能否遵守《基本法》及履 行其承諾持懷疑態度的仍不乏其人,這也讓人想 起那些對中國所進行的改革開放持懷疑態度的人, 這些評論家們過去都認為,中國的改革面臨重重 困難,所以改革是注定要失敗的。他們還懷疑我 們將怎樣擺平經濟改革與社會主義經濟的關係。 然而,我們眼前的現實都已經證明,這些人大錯 而特錯了。

一九七九至一九九五年間,中國的國民生產 總值以平均每年百分之九點九的速度增長,人民 的生活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我們的經濟金融環境 以及金融領域的法律和制度建設所取得的成就已 經超出了很多人的預料。今年八月初,我們的外 匯儲備達到了創紀錄的九百零七億美元。

正如那些評論家們所指出的,中國幅員遼 闊,人口超過了十二億。所以,在改革過程中, 難免會遇到這樣那樣的困難,有時,出於解決問 題的考慮,步伐有快有慢,但是,中國將繼續堅 定不移地進行經濟改革,這一點是毋庸置疑的。 同樣,中國將遵守《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的有關

> QUARTERLY BULLETIN 金融管理局季報 II/I996

<sup>\*</sup> 本文為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陳元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九月十日在倫敦舉行的英倫銀行《香港跨越一九九七的金融安排》研討會上發表的演辭。

精神,全力以赴堅定地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我相信,事實會證明,那些在這個問題上持懷疑態度的人將再一次大跌眼鏡。

女士們,先生們,請允許我在接下來的時間 裏,先向諸位簡要介紹一下香港與中國內地金融 關係的法律基礎及政策框架,之後談談處理兩地 有關金融問題時的七項基本原則。最後講一講中 國對香港參與國際性和區域性金融組織和論壇的 政策。

## 二、法律基礎與政策框架

按照《中英兩國政府關於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香港將享有除外交和國防事務以外的高度自治,在金融事務方面,《基本法》在以下五個方面作出了明確規定:

- (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適當的經濟和法律環境,以保持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自行制定貨幣金融政策,保障金融企業和金融市場的經營自由,並依法進行管理和監督。
- (三)港元作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將繼續 流通;現行的發鈔機制保持不變。
- (四)港幣自由兑換;資金自由流動;不實行外匯 管制。
- (五) 外匯基金作為香港的外匯儲備,由香港特別 行政區政府管理和支配,主要用於調節港元 匯價。

上述規定奠定了在「一個國家、兩種制度」原 則下的兩地金融關係的基礎。根據這些規定,香 港與中國內地之間的金融關係可以概括為一個主 權國家內,不同經濟、社會制度下的兩種貨幣、 兩個貨幣制度以及兩個金融當局之間的關係。 三、處理兩地金融關係的七項原則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以後,處理兩地金融關 係時,我們將遵循以下七項原則:

# (一) 兩種貨幣和兩個金融體制

按照《基本法》,香港在九七以後將繼續保持 其單獨的貨幣發行與管理制度。港幣和人民幣將 作為香港與內地的法定貨幣分別在兩地流通,港 幣在內地將被視為外幣對待,同樣,人民幣在香 港也將被視為外幣對待。

香港的三家發鈔銀行將繼續在聯緊匯率制度 下以百分之一百的美元準備繼續發行港鈔。實際 上,香港現在的流通中貨幣已經享有超過五倍的 外匯準備支持,我這裏要強調的一點是,鑒於自 一九八三年開始實行以來,聯匯制對於香港的金 融穩定所發揮的積極作用,中國支持香港為維護 這一制度所作的努力。

與兩種貨幣相聯繫的是兩個貨幣制度,這兩 種貨幣制度的自身特點體現了香港與內地之間的 經濟差異。這兩種制度對於中國實行的改革開放 事業具有同樣重要的意義,這兩種貨幣制度之間 沒有先後關係,也不存在主導與附屬的關係。它 們之間是一種相對獨立的關係。

### (二) 兩個金融當局

在兩個相對獨立的貨幣制度下,兩地的金融 監管當局也要保持相對獨立的關係。一九九七年 七月一日以後,香港金融管理局對香港特別行政 區政府負責,中國人民銀行不會取代香港金管局 的地位,更不會在香港設立分行。

隨着香港與內地之間的經貿投資聯繫日益緊密,兩地金融當局之間的密切合作變得越發重要, 所以,我們與香港金融管理局之間必須進一步加強已有的在中央銀行貨幣管理、銀行監管以及金融基礎設施等方面的良好合作。

QUARTERLY BULLETIN 金融管理局季報 II/I996

## (三) 在風險監管方面進行合作

按照《基本法》的有關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府將繼續按照國際慣例負責對香港金融機構, 包括內地在港金融機構的監督管理。

儘管內地與香港的金融運作規範不盡相同, 但我們兩個監管當局之間已經就兩地金融機構互 設和牌照發放程序等問題達成了共識。即:

- ◆ 兩地金融機構互設時將視為外資金融機構進行審批。
- ◆ 香港金融機構在內地將繼續享受等同外 資的各種優惠。
- ◆ 內地金融機構在港不享有任何特權,必 須遵守當地法津法規,並接受香港金融 當局同一標準的監管。

以上安排都充分體現了「一國兩制」的原則。

(四) 中國人民銀行將對香港的貨幣穩定提供支持

今年年初,我代表中國人民銀行與香港金融 管理局簽署了美國國債雙邊回購協議。我們願意 向香港金管局提供流動性支持,以穩定港元匯率, 如有必要,我們還將動用國家外匯儲備,支持港 元的穩定。

但是,這裏有必要指出,中國絕對不會出於 任何理由和以任何方式動用香港的外匯基金和其 他資產,正如我在前文已經講過的,《基本法》規 定,外匯基金完全由特別行政區政府管理;香港 的財政收入由香港特區政府自行支配;中國政府 不在香港課税。這三項保證表明,中國政府並未 覬覦香港的資源。

#### (五) 兩地間的金融事務安排

一九九七年以後,所有兩地間的金融事務完 全按照國際金融慣例進行安排。兩地銀行間和企 業間的債權債務關係將繼續作為對外的債權債務 處理。內地在香港籌資時,將作為與其他國際和 本地市場參與者具有平等地位的籌資人,不享受 任何優惠,兩地銀行間和企業間的合同爭端將繼 續按照國際準則協調解決。當沿用中國的仲裁法 及其他相關法律時,將引用與涉外仲裁有關的條 款。

## (六) 內地金融機構在港的地位

我在前面已經講過,內地金融機構在香港必 須遵守當地法律,並接受相關當局的監管。我要 特別強調的是,中銀集團作為香港的一家主要商 業銀行和三家發鈔行之一,不會享有任何超越其 他銀行的地位,也不會從事任何與其商業銀行身 分不符的活動。

# (七) 上海與香港的之間的互補性

眾所周知,上海曾經是舊中國的金融中心, 現在,隨着改革開放的不斷深入,上海日益表現 出勃勃生機和巨大的發展潛力,已經在一定程度 上具備了恢復成為金融中心的條件,對於那些擔 心上海是否將取代香港的議論,我想均屬沒有根 據的猜測,因為《基本法》中已有明確規定,要保 持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我認為,香港與上海之間是一種相互補充、 相互推動的關係,近期來看,至少在人民幣成為 可自由兑換貨幣之前,上海不可能成為國際性的 金融中心。當然,鑒於中國經濟的龐大規模,同 時擁有兩個金融中心也理所當然。我相信,上海 和香港將成為中國的兩個各具特色、相輔相成的 金融中心。

### 四、香港在國際金融關係中的定位

除了以上七項原則,香港作為國際性的金融 中心,繼續發展其國際金融關係和參與國際性及 區域性的金融組織及中央銀行論壇無疑具有重要 意義。

QUARTERLY BULLETIN 金融管理局季報 II/1996 因此,按照《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的有關規定,香港可以自行以「中國香港」的名義,與其他國家和地區以及相關國際金融組織保持和發展金融關係、終止和履行協議。

對於僅限主權國家參加的國際金融組織,在 舉行與香港有關問題的磋商時,中國政府將正式 徵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意見並吸收其代表參 加中國代表團,在締結可能涉及香港的國際金融 協議時,中國政府將在徵詢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意 見後,決定是否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

總之,以上精神都充分保證了香港能夠繼續 保持和發展其現有的國際金融關係。

## 五、一九九七年以後的香港前景展望

我認為,九七香港回歸祖國以後,將繼續保持繁榮穩定,為甚麼這樣講呢?這是因為:

第一,香港現有的經濟實力和香港同胞的管 理能力是保持繁榮穩定的基礎。

第二,《基本法》為香港繼續保持繁榮穩定提 供了法律保障。

第三,內地的經濟發展為香港繼續繁榮穩定 創造了良好條件。這一點正如朱鎔基副總理今年 五月二十九日在京接見包括香港金管局在內的香 港四家金融機構主要負責人時所指出的那樣,我 們之所以對香港回歸後的繁榮穩定以及繼續保持 其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抱有信心,首先是因為我們 對內地的經濟發展有充分信心。

因為香港將繼續發揮其國際金融中心的作用,所以,她將成為中國最重要的融資中心,並且很可能成為整個亞洲地區的融資中心。隨着改革開放的繼續進行,中國內地經濟取得了持續強勁的增長。我們今年的經濟增長目標是百分之八,

但可能超過百分之九,通貨膨脹今年將控制在百 分之七至八以內。

香港的經濟成就在很大程度上得益於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因為我們是香港最大的貿易伙伴,中國內地也是香港最大的投資者之一,去年的投資總額達到二百五十億美元。同時,香港也在資金和技術上對中國內地的改革和現代化建設給予了巨大支持。目前香港是中國內地最大的投資者,來自香港的直接投資總額現在已經達到七百八十六億美元,佔中國內地全部外來直接投資的百分之五十八,僅在一九九五年,就約有近一半的外來在華直接投資來自香港,將近二百億美元,目前,已有二十三家內地企業在海外上市,而且已經成為香港股市交投最為活躍的成分,這二十三家企業中,二十一家把香港作為第一上市市場。

隨着中國改革開放的繼續,香港作為中國的 金融中心的作用將日益重要,所以,保持香港現 有的經濟體制和活力,至關重要。我們不會做任 何有損香港前途的事情。

綜上所述,我堅信,香港在一九九七年七月 一日以後將一如既往地克服各種衝擊,平安渡過 各種市場風波,歷史證明,香港已經具備了抵禦 外來衝擊的能力,完全可以通過內部調整,重振 生機和恢復競爭力,凡有遠見卓識,在港展業的 投資者已經取得了很好的成就,並將繼續分享香 港的繁榮。

女士們、先生們,一九九七年並不是甚麼特殊的關隘,香港也不需要任何奇蹟來渡過這一轉變,我希望,大家不難得出這一結論;中國,特別是香港,對於所有海外和本地投資者而言,始終都是創造商業成功的機會。

謝謝諸位。

QUARTERLY BULLETIN 金融管理局季報 II/I996